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謝泯諺
電話：037-325217
傳真：037-559974
電子信箱：masoyaya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大湖鄉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0701862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D107789_107D2050101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各國民小學所送107學年度課程計畫皆於本年8月29日審查通過，本府同意備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07年8月29日府教務字第1070170917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縣各國中及國小107學年度課程計畫皆於107年8月29日審查通過，因上開號函漏發本縣各國小，爰補發。
- 三、請各校於學校首頁之課程計畫，增列本文PDF檔之連結，註記「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審查通過函」，俾利教育部抽查。
- 四、有關非學習節數之實施，請學校務必尊重學生及家長意願，第八節輔導課務必備妥家長同意書，以供備查。
- 五、有關重要議題實施，請務必依學校課程計畫適切融入適當領域別、單元及年段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